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Perennial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 久泰邦達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98)

### 內幕消息 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由久泰邦達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4月25日刊發的2023年年報(「2023年年報」)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有關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及董事會現有資料，預期本集團的有關期間除稅後純利較2023年同期的人民幣150.8百萬元大幅增加約65%至73%。儘管本集團的部分煤礦在當前的採礦工作因地質複雜關係，營運進度仍受影響，惟由於苞谷山煤礦於有關期間獲批擴大許可年產能，本集團精煤的整體產量及銷售量較2023年同期有所增長。這情況引致有關期間的除稅後純利預期增加。

本公司所載資料僅為董事會根據本集團於有關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本集團現時可得之資料而作出之初步評估，該等資料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或審核，亦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故可能會有所變動。本公司仍在審定本集團於有關期間的中期業績，預期將按照上市規則的規定於2024年8月31日或之前刊發。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久泰邦達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余邦平

香港，2024年8月1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余邦平先生、余支龍先生、李學忠先生、劉啟銘先生及余瀟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方偉豪先生、Punnya Niraan De Silva先生、張雪婷女士及司澤毓先生。